

# 重庆市南川区兴隆水资源论证报告书

## 专家组评审意见

2025年10月17日，重庆市南川区水利局组织召开了《重庆市南川区兴隆水厂水资源论证报告书（送审稿）》评审会。南川区水利局、重庆市南川区泽禹供水有限责任公司（项目法人）、四川清源勘测设计有限公司（编制单位）的代表及评审专家参加了会议。会议成立了专家组（名单附后），专家组听取了编制单位的汇报，对《报告书》进行了仔细的审查，提出了修改意见，会后编制单位根据专家意见进行了修改、补充和完善，于2024年10月25日提交了《重庆市南川区兴隆水厂水资源论证报告书（报批稿）》（以下简称《报告书》），经专家组复核，形成评审意见如下：

### 一、项目概况

重庆市南川区兴隆水厂位于南川区兴隆镇金星村7组（北纬 $29^{\circ} 10' 33''$ 东经 $106^{\circ} 59' 59''$ ），设计供水规模为 $2000\text{m}^3/\text{d}$ 。设计供水范围为南川区兴隆镇金星社区、永福村、金禾村、金湖村、西城街道永隆社区等村社。水厂由取水工程、净水厂工程、配水管网工程组成，占地面积为 $6667\text{m}^2$ ，目前由重庆市南川区泽禹供水有限责任公司进行管理。近年来随着水厂供水管网的延伸和新用水大户的接入，现状兴隆水厂取水量即将超出原取水许可批复的39.00万 $\text{m}^3$ ，主要原因是水厂增加了酒厂、米业公司、生猪养殖场等用水量。本次设计供水保证率为95%，《报告书》建议规划水平年2030取水总量为60.78万 $\text{m}^3$ 。

水厂取水水源为白净室水库，取水口位于南川区兴隆镇金星村白净室

水库，经纬度： $106^{\circ} 59' 36''$ ,  $29^{\circ} 10' 13''$ 。取水方式为浮筒取水，通过长约 2.6km，管径为 300mm 的 PE 管，自流至兴隆水厂。

## 二、水资源论证等级及范围

《报告书》论证工作等级确定为二级基本合适。

基本同意本项目分析范围为南川区水资源五级分区“大溪河流域南川片区”（面积  $1527\text{km}^2$ ）；取水水源论证范围为白净室水库坝址以上河段流域范围  $8.4\text{km}^2$ ；取水影响论证范围为白净室水库坝址以下至龙川江 2.64km 河段；退水影响范围为一级水功能区“龙川江大观保留区”，起于白净室水库大坝，止于大观镇铁桥村，长 15km，二级水功能区“大溪河南川工业用水区”，上起南川区南平镇红山一社干溪沟，下至南川区西城办事处沿塘水文站，长约 32km。

《报告书》确定的分析范围、取水水源论证范围、取退水影响论证范围基本合理。

## 三、现状水平年和规划水平年

《报告书》现状水平年确定为 2024 年，规划水平年确定为 2030 年，保证率取 P=95%，水平年选择基本合适。

## 四、水资源及其开发利用状况分析

《报告书》对基本情况、水资源状况、水资源开发利用现状分析、水资源开发利用潜力分析基本合理。

## 五、节水评价

《报告书》提出的本项目现状节水水平评价与节水潜力分析、节水目标与指标评价、规划水平年节水符合性评价、节水措施方案与节水效果评

价基本合理，节水评价及节水措施基本可行。

## 六、用水合理性分析

工程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的产业，符合《南川区水安全保障“十四五”规划》、《南川区城乡供水一体化实施方案》等相关规划的要求。

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调整各区县2030年用水总量控制目标的通知》（渝府办发〔2021〕147号）要求，南川区2030年用水总量控制目标为2.92亿 $m^3$ ，2024年实际用水总量1.4372亿 $m^3$ 。项目至规划2030年新增取水量21.78万 $m^3$ ，占南川区2030年剩余用水空间1.4828亿 $m^3$ 的0.15%，占比很小，工程新增取水后，全区不会突破用水总量控制指标红线。

兴隆水厂主要供给南川区兴隆镇金星社区、永福村、金禾村、金湖村、西城街道永隆社区等村社，共计1.07万居民的生产生活用水，预计到2030年，兴隆水厂供区最高日需水量为2003.25 $m^3$ ，水厂自用水系数考虑为5%，日变化系数取1.3，原水输水损失取3%，工程规划水平年2030年时的年取水量为60.78万 $m^3$ 。

报告需水计算采用指标基本合适。

## 七、取水水源论证

《报告书》采用鸣玉水文站作为本次分析计算参证站，经计算得到白净室水库坝址处1958年4月～2020年3月（水利年）长系列径流月分配过程。在优先保证取水口坝址下游生态用水，再考虑水库其他供水任务及本项目供水，经长系列调节计算，供水保证率为98.40%，供水保证率满足设计要求。

项目水源地水质、水位、取水口稳定性分析合理，结论可靠。

## 八、取水影响论证

同意本项目取水对流域水资源时空分布影响较小、对南川区用水总量控制指标基本无影响、工程建设基本不影响水功能区功能的发挥、工程取水不会对流域水质产生不利影响，对该河段的水生生物基本无影响的结论。

## 九、退水影响分析

对于集镇及周边供区的退水主要通过兴隆镇污水处理厂（1000m<sup>3</sup>/d）处理后达标排放。对于农村散户的污水，通过分散式污水处理设施收集处理后排放。同时远期通过污水处理厂扩建和管网扩张将更多区域纳入兴隆镇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后排放。

基本同意《报告书》提出的工程取退水对水功能区及第三方取用水户影响较小的结论。

## 十、水资源保护及管理措施

《报告书》提出的水资源保护措施和管理措施基本可行。

## 十一、建议

1. 建议取水规模应征求水库管理单位的意见，同时运行过程中水厂应与水库管理单位协调取用水过程，尽量减少用水矛盾。
2. 水厂应在将来的改扩建工程中严格按节水措施实施，同时应逐步对供水管网进行改造，提高用水管理，减少管网漏损率。

专家组长： 

2025年10月26日